

关于杭州衣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 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

杭州衣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衣科股份”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与衣科股份签订的《关于杭州衣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小组的组成

公司的辅导机构为兴业证券、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未发生变动。

兴业证券指派的辅导工作人员为张敏涛、贾晓斌、张云龙、沈洁琳、傅雪逸子、袁园、李一诺。其中张敏涛担任辅导小组组长，贾晓斌、张云龙、沈洁琳、傅雪逸子、袁园、李一诺为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人员。上述辅导人员中，张敏涛、贾晓斌、张云龙均具备保荐代表人资格，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中辅导机构指定参与辅导工作的人员中保荐代表人不得少于二人的要求。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兴业证券与衣科股份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签订了辅导协议，并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贵局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在网站上对衣科股份辅导备案文件进行了公示。衣科股份的本期辅导工作为前次辅导进展报告出具之日（2024 年 4 月 10 日）至本报告出具日。

本期辅导方式主要以通过尽职调查、中介机构协调会、组织辅导人员自学和专业咨询等方式，对衣科股份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辅导。同时，辅导小组工作人员和其他中介机构紧密配合，较好地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计划。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兴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在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中汇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协助下，根据有关法规要求和辅导协议的约定，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合规情况，通过尽职调查、中介机构协调会、组织辅导人员自学和专业咨询等方式对衣科股份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辅导。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1、组织辅导学习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根据最新法律法规，以日常交流、专题研究、个别答疑等方式进行辅导，讲解公司信息披露、财务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等要求，及时传达最新的政策动态，强化相关人员对于我国资本市场和监管政策的认识与理解，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制意识。

2、组织专项讨论会

协同其他中介机构采取为辅导对象解决专项问题、解答疑问。

3、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为了按照辅导计划稳步推进各项工作，辅导小组会同其他中介机构相关人员组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讨论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4、关注辅导对象经营和合规情况

了解辅导对象的最新经营状况及战略规划，持续关注辅导对象生产经营的合法合规性，督促辅导对象健全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监督辅导对象在日常运营中的落实情况。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证券服务机构，在兴业证券的协调下参与辅导工作，积极配合辅导工作计划的开展，认真研究并提出规范运作建议，梳理并规范公司业务、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情况，使得本期辅导工作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五）接受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为衣科股份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代表）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各项业务流程和制度基本符合内部控制要求，辅导小组

针对辅导对象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方面仍存在的部分问题进行了梳理，并提出对应的整改建议，协助并督促辅导对象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和规范运营。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辅导对象目前正在不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并积极落实相关制度的执行。辅导小组将继续对公司规范运行进行核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帮助公司持续提升治理和管理水平，提高内控管理效率。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辅导对象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JGA24030024），并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衣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中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4]978 号）。通过本次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辅导对象进一步优化了内部控制体系，并积极落实了相关制度的执行，提高了内控管理效率。

下一阶段兴业证券指派的辅导工作人员为张敏涛、贾晓斌、张云龙、沈洁琳、傅雪逸子、袁园、李一诺。其中张敏涛担任辅导小组组长，贾晓斌、张云龙、沈洁琳、傅雪逸子、袁园、李一诺为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人员。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主要包括：第一，进一步完善法律和财务核查工作，辅导公司进一步提高内控水平；第二，针对公司具体情况进行工作总结，深入了解当前业务开展情况，并继续执行后续辅导工作；第三，整理并传达最新的证券市场动态和监管政策情况，加深辅导人员对最新法规及监管要求的理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杭州衣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张敏涛

张敏涛

贾晓斌

贾晓斌

张云龙

张云龙

沈洁琳

沈洁琳

傅雪逸子

傅雪逸子

袁园

袁园

李一诺

李一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1日